池店开展 节前安全生产大检查

本报讯（记者 曾舟萍）连日来，晋江池店镇持续开展节前安全生产大检查，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，扎实把好“安全关”，让居民过好“平安年”。

日前，池店镇召开2025年春节期间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会议，传达学习上级单位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会议精神和相关工作要求。会后，该镇主要领导带队深入出租公寓、酒店、商场等场所开展安全生产检查，重点检查安全出口是否堵塞、消防设施是否配置齐全、电动车是否违规停放等问题；对发现的问题责令相关单位限期整改，并现场安排“回头看”工作，确保隐患整改到位。

此外，连日来，池店各村（社区）相继开展“白+黑”“全覆盖、多领域、无死角”的节前安全检查，对辖区工贸企业、出租公寓、厂房宿舍、高层小区及“九小场所”等人员密集和安全风险较高的重点场所，进行全面细致的安全检查，确保将隐患消除在萌芽阶段。

在严查严抓严管的同时，池店镇还加强安全教育宣传，着力增强公众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通过“池店在线”微信公众号、微信群等线上渠道，定期推送安全生产常识、应急处置方法等内容，并通过“敲门行动”等线下宣传模式，面对面向居民讲解地震避险、火灾逃生等安全常识和用火用电用气注意事项，切实增强他们的自我保护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。

陈埭开展重点工作 专项监督检查

本报讯（记者 王诗伟）连日来，晋江市陈埭市场监督管理所开展价格监管、特种设备、餐饮食品等重点工作专项监督检查，确保春节期间市场环境安全有序。

行动中，执法人员重点关注米、油、酒类、肉禽蛋、水产品等节日大宗食品的价格情况，并召开春节假期住宿行业价格监管工作会，严厉打击各类价格违法行为。

此外，该所加大对人员密集场所特种设备的监督检查，要求使用单位开展特种设备自查自纠，进一步落实安全主体责任，确保节日期间特种设备安全平稳运行；同时，走访商超、农贸市场、餐饮服务单位等重点场所，严查销售“三无”产品、过期变质食品等违法行为，并加强“年夜饭”食品安全监管，督促餐饮服务单位严格落实食品安全操作规范。

下一步，陈埭市场监督管理所将持续加大春节期间市场监管力度，切实保障市民食品安全、出行安全，营造祥和的节日氛围。

品质小区 你我共建

多方共建 青阳五星花园城“换新颜”

本报记者 曾舟萍

新春佳节将至，连日来，晋江青阳街道五星花园城小区洋溢着浓厚的节日氛围。小区门口，大红灯笼高高挂起，喜气洋洋；小区内，彩带和中国结将小区装扮得喜庆祥和。

更让小区业主高兴的是，小区内的道路终于完成整改，变得平坦整洁。居民可以放心地在小区内散步、骑车，孩子们也能在道路上欢快地奔跑嬉戏。

据了解，在此之前，该小区道路坑洼不平，给居民出行带来诸多不便，还存在一定安全隐患。去年年底，青阳街道、曾井社区、晋江建投控股集团、愿景佳园公司等多方携手共建，深入开展物业服务品质提升活动。在了解到五星花园城小区道路存在的问题后，他们立即组织专业施工团队对小区路面进行全面修复。此次整改不仅针对小区道路，还对小区照明设施进行了升级。青阳街道牵头组织，对小区照明设施进行全面排查，并更换了全新的灯具。

“在整改过程中，我们还收到小区业主的反馈，称小区内的化粪池长期未清理，容易导致堵塞外溢，散发难闻的气味，影响小区的环境卫生。”青阳街道相关负责人表示，对此，街道立即找到物业，及时安排专业人员对该小区化粪池进行抽淤作业。通过此次小区基础设施的改善，五星花园城不仅换了新颜，居民的生活品质也得到了明显提升。

汇聚合力 永丰里小区打造“美好家园”

本报记者 曾舟萍

年终岁末，晋江青阳街道永丰里小区居民闲聊时，总会提及小区一年来的变化。大家纷纷对小区成为创建“美好家园”“近邻友爱”的老旧小区管理典范项目点赞。

2024年，青阳街道、曾井社区、愿景佳园公司携手永丰里小区业委会、业主代表，五方联动，共同推动小区“共商、共治、共建、共享”。一年来，该小区多次召开相关会议，让业主围绕小区发展规划、物业服务提升等方面提出建议，共同为小区环境改善、公共设施维护等出谋划策，凝聚起共建美好家园的强大合力。

得益于业主的共同努力，困扰小区居民的污水排放问题得以解决。物业公司对小区管网进行全面排查，对老旧、堵塞的污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，共计12个井口管网得到疏通和改造。如今，该小区污水排放顺畅，环境焕然一新，居民的生活品质得到显著提升。

不仅如此，永丰里小区还组建了一支志愿者团队。志愿者主动上门服务，为有需求的业主提供帮助。他们的身影也成为小区里一道亮丽的风景线，传递着邻里间的温暖与关爱。

安海开展节前燃气安全及油烟污染整治

本报讯（记者 林伊婷）近期，晋江安海镇结合“执法进小区”行动，深入开展节前燃气安全、油烟污染整治工作。

连日来，由镇分管领导带队，安海镇集结多重工作力量，在小区物业的协同联动下，共出动200人次，开展“执法进小区”10次，摸排燃气管道占压1户，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教育活动8次。

同时，强化入户安检。要求各村（社区）每月至少检查餐饮单位、用气单位4家，针对“三通、软管穿墙、未安装油烟净化器和油水分离器”等常见隐患问题开展入户检查，按照“小问题当场改，大问题抓紧改”的工作原则，检查并督促用气单位385家。

在小区天然气管理方面，安海镇联合新奥燃气公司对小区天然气管道开展入户安全检查，共排查燃气使用单位373家，发现隐患28处，均已完成整改。

除此之外，镇综合执法队牵头，联合各工作分片开展夜间集中整治行动，引导餐饮企业规范安装燃气报警器、油烟净化器、油水分离器等设备，对人员密集场所加大燃气安全检查力度，利用“回头看”机制实现燃气安全、油烟污染防治监管闭环处置。共检查餐饮场所382家，排查发现一般安全隐患218处，已整改207处，暂扣各规格液化石油气钢瓶72个。

下一步，安海镇将不定期开展燃气安全、油烟污染“回头看”，确保及时发现和处置隐患问题；同时，加大燃气安全、油烟污染防治进小区、进校园等宣传活动开展力度，力争在全镇范围内最大限度地普及燃气安全、油烟污染防治常识，增强市民的安全意识，坚决防范遏制安全事故的发生。

洁净家园 晋江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在行动

梅岭曝光一批 人居环境整治反面案例

本报讯（记者 赖自煌）日前，晋江市梅岭街道对辖区1月份环境卫生整治中的反面案例进行曝光，进一步引导市民主动关注并维护良好生活环境，积极参与人居环境卫生整治工作。

案例一：郑某珍擅自在梅岭街道松竹路、松溪路投放旧衣物回收箱（8个），影响市容环境。依据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（三）项、《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其改正，并处罚款100元。

案例二：丁某驾驶一辆江淮牌轻型栏板货车（闽C7XX6L）收集厨余垃圾，准备用于喂养鸡鸭，未将收集的厨余垃圾交由具备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，影响市容环境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一条第一款第（五）项、第二款及《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五十四条第一款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其改正，并处罚款100元。

案例三：张某月擅自将经营的餐车摆放在梅岭路（次干道）贩卖汉堡，影响市容环境。根据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（三）项、《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其改正，并处罚款100元。

案例四：王某祥擅自将经营的餐车摆放在梅岭路（次干道）贩卖肠粉，影响市容环境。根据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（三）项、《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其改正，并处罚款100元。

案例五：林某娣擅自将经营的餐车摆放在梅岭路（次干道）锦塘雅苑段贩卖肠粉早餐，影响市容环境。根据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（三）项、《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其改正，并处罚款100元。

案例六：赵某平擅自将经营的餐车摆放在梅岭路（次干道）贩卖面条、早餐，影响市容环境。依据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（三）项、《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八条第一款第（三）项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其改正，并处罚款100元。

安海曝光一批 人居环境整治反面案例

本报讯（记者 林伊婷）近日，晋江安海镇对辖区1月份发生的11起影响人居环境的反面案例进行公开曝光，呼吁市民主动关注、积极参与人居环境卫生整治工作，共同打造良好人居环境。

案例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：李某召、陈某义、王某琼、张某兰、刘某、陈某花、蓝某有在安海镇非主干道占道经营。根据《福建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办法》第三十条第（三）项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当事人改正，并各处罚款100元。

案例八、九：杨某周、陆某洋在空地乱倒建筑垃圾。根据《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六条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当事人改正，并各处罚款50元。

案例十、十一：林某宗、何某随意张贴广告；肖某敏在捷龙盛世灯控路口散发广告。根据《泉州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，相关部门责令当事人改正，并各处罚款500元。

图说 我们的价值观

公益广告

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

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

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

中国梦

圆梦路上 自奋蹄